

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 ），已由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关于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朝阳发改（审）（2026）34号）），项目资金来源为 区基本建设资金（出资比例：100%），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 北京市，招标人为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招标类别： 施工招标

投资额： 10543.75 万元

初步设计批准机关： /

初步设计批准文名称： /

初步设计批准文编号： /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该项目岸线总长度约16公里，两岸滨水绿道总长19.36公里，总建设用地面积约为57.19公顷。主要包括水利工程、绿化工程、庭院及小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同步实施拆改移工程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施工）

标段（包）内容： 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施工，包括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技术条款所示的全部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北京市 朝阳区 清河两侧，起点为京藏高速，终点为沙子营闸桥。

合同估算价： 80,748,747.92 元

计划工期： 444

其它说明：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清河（朝阳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施工）

该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一级及以上 施工 资质。

(2)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经审计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拟投入本合同的流动资金不少于 / ；

(3)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5 年（注：一般为5年，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具体约定）须至少具有 各1项已完成合同价46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和合同价1500万元及以上的园林绿化工程 施工 业绩。（注：业绩证明材料提供要求： 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合同完工证明等有效证明材料。合同完工证明包括工程完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

(4)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②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③投标人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投标人未在近三年内（2023年2月～投标截止时间）发生重大施工质量问题；⑤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和“信用中国（北京）”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单位、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⑧在近三年内（2023年2月～投标截止时间）没有骗取中标问题；未被北京市水务局列入失信黑名单。

(5)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注册证书要求： 电子注册证书使用有效期至2026年3月10日），拟派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有效期内及中标后均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两个以上建设工程施

工项目经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①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②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③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6)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

(7)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②联合体组成单位总数量不得超过2家；③联合体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各自的工作内容和职责；④联合体成员单位只需提供该成员单位资质范围对应的且由该成员单位分工负责的工程业绩；⑤如联合体协议中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两家成员单位同时具备相同专业施工资质时，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8)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具体要求： /。

(9)其他要求： ①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A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②委托代理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其中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③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0)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 1 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其他补充要求： /。

4. 招标文件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6年02月10日00时00分至2026年02月14日17时00分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网络下载，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图纸获取时间： 2026年02月10日00时00分至2026年02月14日17时00分

图纸获取地点：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办理数字身份认证锁，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进行绑定。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03月03日11时00分

递交方法： 网络递交，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其它说明： 投标人在开标时需一并提交纸质投标文件1份及包含投标报价EXCEL版的电子文件1份。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年03月03日11时00分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

开标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北花园中路6号院1号楼朝阳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第二开标室

7. 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发布的其他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8. 监督部门

|                                      |                                |
|--------------------------------------|--------------------------------|
|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                                |
| 监督电话： 010-85970826                   |                                |
| 9. 公告发布媒介                            |                                |
|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 |                                |
| 10. 联系方式                             |                                |
| 招 标 人：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孙河乡前苇沟村东                   |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11号楼 |
| 联 系 人： 邹工                            | 联 系 人： 刘丽杰                     |
| 电 话： 010-84320275                    | 电 话： 010-53604826              |
| 传 真： /                               | 传 真： /                         |
| 电子邮件： /                              | 电 子 邮 件： liulijie2020@163.com  |
| 网 址： /                               | 网 址： /                         |
| 开户银行： /                              | 开 户 银 行： /                     |
| 账 号： /                               | 账 号： /                         |
| 2026年02月10日                          |                                |

返回